

臺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

第十一屆第十一次法務與安全委員會紀錄

一、時 間：114年8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30分

二、地 點：台中林酒店 7樓 香港廳

（台中市西屯區朝富路99號7樓）

三、主 席：簡主任委員敬倫 紀錄：周小可

四、出席人員：陳副主任委員鴻毅、林委員文華、陳委員晏正、黃委員智雀、
原委員其彬、朱協理偉誌、江委員明穎

五、請假人員：周委員則宏

六、主席致詞：略

七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國際反傾銷措施現況

墨西哥對中國自行車反傾銷調查

墨西哥經濟部於114年8月13日公告，受理墨西哥自行車製造業者協會及多家當地廠商於4月11日提出的申請，決定對中國產製自行車（稅則號列8712.00.05）展開反傾銷調查，公告自8月14日起生效。

- 調查期間：傾銷調查自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；損害調查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。
- 利害關係人意見：公告後5日起算23個工作天內可提交書面意見，相關表格可於墨經濟部網站下載或透過電郵索取。
- 現行稅率：適用MFN稅率15%；另自2020年12月22日起課徵反傾銷稅，每輛13.12美元，該措施將持續至2025年12月21日，目前正處於審查中。

（二）國際稅務措施現況

美國進口關稅調整動態（截至 114 年 8 月 20 日）

- **114年6月4日**

美國政府依《1962 年貿易擴張法》第 232 條款，宣布將進口鋼鐵與鋁材關稅自 25% 提高至 50%，僅適用於產品中含有「鋼鐵與鋁」部分；英國鋼鋁進口關稅則暫維持 25%。同時調整部分進口產品關稅如下：

- 鋼鐵與鋁材：50%（依稅則細項與含量比例判定）
- 乘用車、輕型卡車及特定汽車零件：25%
- 銅及銅製品：50%（依稅則細項與含量比例判定）

- **114年7月31日**

美國政府發布行政命令，宣布對各國徵收「對等關稅」，並於 7 日後（美東時間 8 月 7 日 00:01 起）正式生效。其中，台灣輸美商品加徵 20% 對等關稅，係在原有 MFN 稅率基礎上額外加徵，並非取代原稅率：

- 一般自行車：原 MFN 稅率 11% + 對等關稅 20% = 新稅率 31%
- 電動自行車：原 MFN 稅率 0% + 對等關稅 20% = 新稅率 20%

- **114年8月7日**

美國「對等關稅」依 7 月 31 日行政命令正式生效，對台灣進口商品加徵 20%，稅率計算方式如前述。

- 判定基準：以進口報關日或自美國保稅倉庫提領日為準，不以裝運日或發票日計。
- 在途貨物例外：若於 8 月 7 日前已完成裝船並登上最終運輸載具，且於 10 月 5 日前報關，可續用 8 月 7 日前原稅率（即 MFN 稅率 + 10% 對等關稅）；否則一律適用新稅率（MFN 稅率 + 20% 對等關稅）。

- **114年8月11日**

美國川普總統簽署行政命令，將原定 8 月 12 日到期之對中「對等關

稅調整」審議期延長至美東時間11月10日00:01。在新對等稅率尚未研議完成前，中國輸美商品持續徵收10%對等關稅（維持既有標準）。中國輸美商品稅率計算方式如下：

- 原始MFN稅率
- 加徵301條款25%
- 加徵「芬太尼稅」20%
- 對等關稅10%（沿用至另行公告前）
- 114年8月18日

美國公布232條款更新，將電動自行車(HTS 8711.60.00)納入「鋼鐵衍生產品」範圍，自美東時間8月18日00:01起生效；本案無在途貨物例外。本會經洽美國 PeopleForBikes 確認，細節如下：

- 課徵方式：對整車中所有「鋼鐵含量部分之價值」(含車架與各項零件)課徵50% (232條款)。
- 無最低門檻：凡產品含有任何鋼鐵，其該部分價值即須申報並課徵232條款之50%。
- 與對等關稅之關係(台灣20%)：鋼鐵部分適用232條款之50%(該部分不再加徵20%)；非鋼鐵部分仍加徵20%。
- 電動自行車稅率結構：MFN 0% + 232條款 (鋼鐵部分 \times 50%) + 對等關稅 (非鋼鐵部分 \times 20%)。
- 申報重點：報關需區分「總價值」與「鋼鐵含量價值」，並註明鋼材來源（美國冶煉或其他）。

(三) 輸歐盟及英國自行車及電輔車監控情形

「自行車產品出口歐盟監控小組」會議於114年6月16日舉行，由國貿署黃灝萱組長主持。與會單位包括經濟部產業發產署、財政部關務署、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及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等。出席人員則有本會產業代表，久裕興業陳松君總經理、順捷黃智雀副總經理、巨大機

械陳彥君法務長、陳佳欣法務助理、美利達工業粘漢鵬經理、明係事業江明穎特助，以及本會吳盈進理事長與周淑芳秘書長等。

1. 低價出口自行車及電輔車查核

114年3月查核共2家製造商，其出口之電輔車附加價值率均超過45%。其中1家使用中國大陸零件比例最高。貿易署將函知廠商注意相關規範。兩家廠商經查核已達三次且均無違規情形，依據第41次會議決議，未來2年內不再列入查核名單。

2. 首次申請輸歐電輔車產證核查

114年1月至3月期間，有2家廠商首次申請輸歐電輔車產證。經查核，1家廠商出口電輔車附加價值率超過45%，使用臺灣零件比例高；1家廠商之電輔車附加價值率未超過45%，使用中國大陸零件比例最高。貿易署將函知廠商注意相關規範。

（四）活動辦理：「DX數位轉型」影響力講座

本次講座將於9月25日在鼎新數智股份有限公司舉辦，主題為【建立數位產品履歷與提升產品透明度之必要性】，邀請工研院劉坤興經理主講，並由鼎新數智盧詩堯經理與本委員會簡敬倫主任委員座談，分享實務案例，協助業界把握轉型契機。講座前並安排參訪鼎新數智5G AIoT體驗基地，展示智慧工廠與數據應用，讓產業先進親身體驗數位轉型趨勢。歡迎會員廠商踴躍報名。

（五）公會專屬會員APP建置規劃研議進度

回應114年5月23日召開之第十一屆第十次法務與安全委員會臨時動議，經研議後，公會正與貿協數科中心討論合作方向，初步規劃以官方LINE帳號作為會員資訊服務平台，以下為研議中之時程構想：

- 第一階段：預計於114年12月18日會員大會，向全體會員代表說明功能與操作方式。

- 第二階段：預計於115年正式開放會員使用，提供即時互動與會員服務。

八、討論提案：無

九、臨時動議：無

十、散會：下午2時20分